证券代码:002191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9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劲嘉股份	股票代码	0021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晓华	何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8－19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8－19楼	
电话	0755－86708116	0755－86708116	
电子信箱	jcp@jnjia.com	jcp@jnji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08,801,579.77	1,421,902,317.71	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9,016,975.56	303,080,076.77	2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0,924,101.26	289,209,383.85	2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5,158,421.92	379,357,533.98	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3	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3	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2%	6.49%	－0.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19,833,706.08	8,123,780,067.72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43,934,961.84	6,448,893,066.96	－3.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7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8%	463,089,709	22,883,295	质押	441,272,663
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8%	137,299,771	137,299,771	质押	137,299,700
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54,400,000	0	质押	36,000,0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其他	1.39%	20,783,463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其他	1.33%	19,884,332	0		
黄华	境内自然人	1.00%	14,934,141	14,919,141		
陶秀珍	境内自然人	0.64%	9,625,406	0		
深圳市特美思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9,282,448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其他	0.50%	7,472,344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优选成长	其他	0.45%	6,682,88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如下关联关系:乔鲁予持有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90%的股份,持有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1.44%的股份,其余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该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方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陶秀珍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625,406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烟草行业发展形势总体向好,完成卷烟产量2,350.7万箱,同比增长4.52%,商业销量2,513.06万箱,同比增长1.54%,商业销售额8,267.09亿元,同比增长6.99%,烟草行业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1.68%。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一方面顺应烟草行业调状态、优结构的趋势,不断加强研发设计方面的综合能力,持续优化生产工艺,进一步促进提效增产,保持了烟标领域的领先优势;一方面积极发展非烟标业务,在稳定现有客户和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及新业务,彩盒产品、辅射包装材料等业务均获得良好的收益。

1、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1,608,801,579.7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9,016,975.5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06%;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8,219,833,706.08元,比报告期初增长1.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6,243,934,961.84元,比报告期初减少-3.18%。

2、公司围绕“继续做大做好烟标主业、强力推进产品产业转型”的既定战略开展公司大包装业务,烟标主业方面,深挖原有客户需求,巩固及延伸业务合作的同时,积极顺应烟草市场个性化、多样化、中高端的消费潮流,准确把握细支烟、爆珠烟、短支烟、中支烟等迅速发展的趋势,全面贴近市场及客户的实际需求,实现烟标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和完善,继续保持行业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在重庆宏声与重庆宏劲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条件下,公司烟标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8.19%;非烟标领域方面, 公司不断拓展烟酒、电子产品、药品等产品的彩盒包装,在维持“中华(金中支)”、“南京(九五之尊)”、 “云烟(大重九)”、“茅台醇”、“洋河”等知名烟酒品牌的精品彩盒包装市场份额的同时,持续加大市场、产品开发力度,不断引入新客户拓展新产品,如第四套人民币纪念币套装盒、多款新型烟草彩盒包装、知名白酒品牌如“劲酒”、“五粮液”、“江小白”的外包装等,并逐步提升自动化生产智能水平,产能效率得以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彩盒产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65.56%。

3、公司以8,32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中仁包装进行增资,上海仁彩以2,080万元对中仁包装进行增资,合计增资1.04亿元,资金主要用于中仁包装的厂房建设、生产经营及后续发展,加快实现中仁包装产能的扩建和升级,增资完毕后,公司通过直接及间接持股的方式,成为中仁包装的第二大股东,有利于深化与战略合作伙伴茅台技开司的资源共享机制,实现优势互补,把握住高端白酒持续增长的机遇,拓展酒类包装及其他社会包装品业务,增厚公司业绩。

4、大健康领域,公司密切关注新型烟草行业的发展及相关政策的动态,在生产、技术、人才等方面提前做好布局,公司子公司劲嘉科技与国外知名厂商共同研发新型电子烟产品,也在积极将其产品向烟草企业推介,目前已与云南、上海、河南、山东、广西、重庆等中烟公司展开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劲嘉健康与复星集团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劲嘉科技与小米公司旗下生态链企业北京米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南桥前海创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合资公司,公司将与合作方积极把握新型烟草的成长性与爆发的可能性,在新型烟草及健康科技领域开展深入合作,加速相关领域的探索与加大投资力度。

5、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发扬抓技改、求创新、增效益的优良传统,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新申请专利36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新获得专利授权21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已累计获得专利授权522项,其中发明专利89项,继续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

2018年上半年,公司紧紧抓住机遇加大营销力度,传统烟标产业实现了稳定增长,产品产业升级转型成效显著,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经营状况符合预期,公司将继续加强营销队伍建设,着力提升管理水平,全面降本增效,争取取得全年的佳绩。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丽兴绿色包装有限公司*注1	公司收购其100%股权	预计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深圳劲嘉盒知科技有限公司*注2	设立	预计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深圳嘉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注3	设立	预计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说明:

1、2017年12月23日,公司与股权转让方签署协议,公司以现金5,340万元人民币收购上海丽兴100%的股权。上海丽兴相关工商登记信息于2018年3月16日变更完毕。

2、深圳劲嘉盒知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与田学礼、郭成元于2018年1月23日在深圳市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出资3,600万元 ,持股比例为60%,田学礼出资2,100万元 ,持股比例为35%,郭成元出资300万元,持股比例为5%。

3、深圳嘉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劲嘉健康与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在深圳市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深圳劲嘉健康出资5,100万元 ,持股比例为51%,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4,9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

深圳劲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8-087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杨伟强、李德华、龙隆、于秀峰、王艳梅、孙进山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 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出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

为了便于提高工作效率,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经审计最近一期总资 产值的30%额度范围内办理上述授信合同项下贷款合同的签署及其他相关事宜 (按照十二个月累计计算),超过该额度时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8-088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青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 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8-09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批复、资金到账情况

2016年6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6年7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6年12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经2017年6月2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8,787,18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4元,募集资金总额1,649,999,970.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5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631,869.91元,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624,618,100.77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7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10006号验字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9,999,970.68
减:发行费用	25,381,869.91
募集资金净额	1,624,618,100.7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36,431,102.79
减:投入金额	213,210,354.89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28,090.73
加:利息收入	16,908,099.72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注1】	260,000,000.00
减:现金管理(理财产品)【注2】	420,000,000.00
减:定期存款【注3】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活期银行存款)	411,856,652.08

【注1】 详见后文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注2】 详见后文三、(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注3】 定期存款情况:

银行名称	3-4个月定期		6个月定期		12个月定期	
	起它日期	金额	起它日期	金额	起它日期	金额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2018.03.22-2018.06.22	10,000,000.00	2018.05.16-2018.11.16	20,000,000.00	2017.11.09-2018.11.09	7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结余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类型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	期末银行定期存款余额	期末银行理财余额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1580 4395 6123 83	一般户	497,249,970.68	206,332,029.79	–	100,000,000.0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华富支行	3371 6010 0100 2092 82	一般户	181,740,000.00	29,581,898.43	–	70,000,000.0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3371 0010 0100 2155 26	一般户	384,270,000.00	10,684,420.79	–	200,000,000.0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 0188 0000 5548 8	一般户	79,819,600.00	23,870,839.99	–	50,000,000.0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000 0014 0515 0001 9061 814	一般户	95,827,200.00	43,992,144.83	–	–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	0039 2972 0300 3399 442	一般户	83,222,400.00	36,328,444.74	–	–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4425 0100 0034 0000 2212	一般户	151,400,000.00	59,085,162.56	–	–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4438 9999 1010 0058 8640 0	一般户	151,720,800.00	1,981,710.95	100,000,000.00	–
合计				1,625,249,970.68	411,856,652.08	100,000,000.00	42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2008年经公司股东大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并于2016年6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华富支行、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等分别设立了账号为1580 4395 6123 83、3371 6010 0100 2092 82、3371 0010 0100 2155 26、3918 0188 0000 5548 8、2000 0014 0515 0001 9061 814、0039 2972 0300 3399 442、4425 0100 0034 0000 2212、4438 9999 1010 0058 8640 0八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7年 11 月 6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现象,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现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劲嘉股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修订稿)》披露内容、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相关内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49,661.81	3,736.99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0.60	38,427.00	38,427.00	17,864.7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691.30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5,235.10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2,737.76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9,296.71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18,595.91	–	18,174.00	5,402.50
合计	218,433.43	165,000.00	162,461.81	44,964.14

截至2018年 6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692,761,448.69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资金236,431,102.79元,募集资金支付使用213,210,354.89元,支付手续费628,090.73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60,000,000.00元,利息收入16,908,099.72元)募集资金余额为931,856,652.08 元(其中活期存款余额411,856,652.08元, 定期存款余额100,000,000.00元, 现金管理42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预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236,431,102.79元,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48210017号审计报告。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6,431,102.79元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分别于2017年 11月7日、11月8日、11月9日、11月10日、11月13日将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由募集资金账户转至公司普通账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7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年11月9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12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2017年11月9日至2018年11月5日;2018年1月3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9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2018年1月3日至2018年11月5日;2018年6月20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期限为2018年6月20日至2018年11月5日;2018年6月25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2018年6月25日至2018年11月5日。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5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现金管理进展情况如下:

1、2018年5月16日公司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金额为10,000万元,起始日期2018年5月16日至2018年11月16日;

2、2018年3月21日公司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熙龙湾支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保本保收益型的产品,金额为5,000万元,起始日期2018年3月21日至2018年9月21日;

3、2017年11月17日公司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富支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金额为5,000万元,起始日期2017年11月17日至2018年11月12日;

4、2018年5月21日公司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富支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起始日期2018年5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5、2018年6月4日公司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南支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 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金额为5,000万元,起始日期2018年6月4日至2018年12月4日;

6、2018年6月4日公司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南支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 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金额为15,000万元,起始日期2018年6月4日至2018年7月4日。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42,000.00万元。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931,856,652.08元,其中活期存款411,856,652.08元,定期存款余额100,000,000.00元(其中交通银行光明支行3个月定期10,000,000.00元,期限为2018年3月22日至2018年6月22日已到期,尚未支取,不再续期),现金管理余额420,000,000.00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 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2018年1月30日,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中信证券及专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细表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4,618,10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907,830.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6,358,100.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641,457.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6,358,10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9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是	522,000,000.00	496,618,100.77	20,253,738.82	37,369,931.83	7.52%	2020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是	181,740,000.00	–	–	–	0.00%	2020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是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否	384,270,000.00	384,270,000.00	38,339,146.43	178,647,841.40	46.49%	2020年4月30日	–	不适用	否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79,819,600.00	79,819,600.00	3,096,150.00	6,913,000.00	8.66%	2020年2月29日	–	不适用	否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95,827,200.00	95,827,200.00	3,794,277.19	52,351,040.57	54.63%	2020年2月29日	–	不适用	否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83,222,400.00	83,222,400.00	1,609,498.00	27,377,598.00	32.90%	2020年2月29日	–	不适用	否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否	151,400,000.00	151,400,000.00	27,790,060.00	92,967,075.88	61.40%	2020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1,720,800.00	151,720,800.00	–	–	0.00%	2020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否	–	181,740,000.00	54,024,970.00	54,024,970.00	29.73%	2020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50,000,000.00	1,624,618,100.77	148,907,830.44	449,641,457.68	27.68%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否									
合计	–	1,650,000,000.00	1,624,618,100.77	148,907,830.44	449,641,457.68	27.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基于云计算技术快速发展、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的需要,“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在原有投资项目基础上新增“物联网研发运营服务中心”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23,643.1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热付资金23,643.1万元。本次置换已经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